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鹏元资信公告【2016】196号

关于关注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沃科技”或“公司”）于2012年4月发行7亿元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2天沃债”）。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元”）于2016年4月6日出具“12天沃债”2016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负面，“12天沃债”信用等级为AA。

根据公司于2016年10月31日发布的《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中国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余氏投资控股（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协电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能衡电力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16名交易对方购买其持有的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机电力”）8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公司拟以自有和自筹资金支付本次交易的作价，其中自筹资金部分拟通过银行贷款、信托贷款、融资租赁等方式申请不超过18亿元的融资总额，

并拟通过股东借款的方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玉忠先生及/或其控制的企业申请总额不超过 5 亿元的借款，用于履行《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关于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约定的相关支付义务。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中机电力 80% 股权，经交易双方协商，最终确定中机电力 80% 股权的作价为 289,600 万元。根据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6]第 610840 号《审计报告》、本次交易价格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实施细则或配套解释，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尚需商务部通过本次交易的经营集中审查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鹏元将密切关注该事件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持续跟踪以上事项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12 天沃债”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证券评级评审委员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四日